



证券代码：300083

证券简称：创世纪

公告编号：2025-088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召集人：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
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军先生。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。

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15:00。

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12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2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现场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南浦路 154 号 2 栋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 514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347,356,73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量后，下同）的 21.076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3人，代表股份数量276,172,20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.7573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11人，代表股份数量71,184,528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3193%。

2. 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 513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120,253,56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2966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2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49,069,04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774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 511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71,184,52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3193%。

3. 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通过现场或线上的方式出席会议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代表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45,489,53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625%；反对 1,44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161%；

弃权 421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1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118,386,36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473%；反对 1,44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020%；弃权 421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5,0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07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39,437,30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201%；反对 7,509,32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18%；弃权 410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8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112,334,1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4144%；反对 7,509,32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2446%；弃权 410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,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41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39,128,40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312%；反对 7,946,62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2877%；弃权 281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,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11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同意 112,025,2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1575%；反对 7,946,62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6082%；弃权 281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,4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43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律师费龙飞先生、贺成龙先生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

具了《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，律师认为：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2. 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2 日